

询价公告

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无人机设备采购已获批准实施，采购人为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现采用询价方式采购。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无人机采购项目。
2. 采购方式：询价。
3. 采购需求：具体要求详见询价文件第五章“项目需求”。
4. 项目预算：3.8万元。
5.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供应商须具备以下资格

1.1 询价申请人须为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1.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

1.3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5 信誉要求：竞标人 2021 年至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受到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2021 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1.6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1.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书面声明）；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凡有意参加询价的竞标者，请于 2024 年 08 月 08 日至 2024 年 08 月 12 日每日

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至昆明市新闻南路 23 号(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综合楼 305 办公室)或通过电话联系登记报名后获取询价文件。

2. 本项目询价文件不提供邮寄快递服务。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综合楼 305 办公室（昆明市新闻南路 23 号）。
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五、开启

1. 时间：2024 年 08 月 13 日下午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201 会议室（昆明市新闻南路 23 号）。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开标方式：现场开标。
2.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技术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地址：昆明市新闻南路 23 号

联系人：孙老师

电话：18487162048

